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5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5月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孟宪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采取书面表决、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两名激励对象张晨、张凯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上述两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500,000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30元/股。

回购价格说明：2018年6月1日，公司披露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530,727,87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规定的计算方法，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张晨、张凯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50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在授予价格6.35元/股的基础上调整为

6.30 元/股。

关联董事许泽民、潘超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两名激励对象张晨、张凯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上述两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 500,000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目前的 529,657,876 股减少至 529,157,876 股，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529,657,876 元减少至人民币 529,157,876 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就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事项，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前述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章程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4:30 分在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牛顿办公区北区 11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